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H VENTURE**  
**China Conc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6)

**自願性公告：**  
**訂立一份有關磷酸鐵鋰正極材料項目之投資協議**

本自願性公告乃由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刊發，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的資料。

**合作的基本情況**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基於實現在新能源產業高速發展之意願，本公司與蕪湖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蕪湖經開區管委會」)就磷酸鐵鋰正極材料項目簽訂投資協議。蕪湖經濟技術開發區是1993年4月經國務院批准設立的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是安徽省內第一家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

為實施該項目，安徽海創新型節能建築材料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安徽新材料」)與安徽高沐創業投資有限公司(「高沐資本」)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共同設立一間合資公司安徽海創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海創新能源材料」，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海創新能源材料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其中安徽新材料出資人民幣4億元，佔比80%，高沐資本出資人民幣1億元，佔比20%。高沐資本打算設立以本集團骨幹員工為主要參與對象的投資平台。

## 合作宗旨、目標及發展規劃

協議雙方將本著互惠互利、優勢互補、共同發展的理念，充分發揮本集團在資金、管理、品牌等方面的優勢，及蕪湖經濟技術開發區良好投資環境等區位優勢，深入調研行業情況，結合行業市場特點，以高起點、高標準要求，保證產品高質量、高產量的同時，加速市場拓展，注重技術研發，推動本集團在新材料領域發展進入快車道。

本項目將一次性規劃、分期建設，一期規劃建設年產5萬噸磷酸鐵鋰正極材料項目及配套設施，一期項目投資為約人民幣10億元，計劃年內開工建設，明年年底前建成投產。後期本集團將根據市場實際情況及項目具體審批進度，規劃建成年產50萬噸高性能磷酸鐵鋰新能源電池正極材料項目。預期項目建成後將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大大提升本集團的綜合實力。

## 合作方式

協議雙方的合作包括(但不限於)以《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關於加快推動新型儲能發展的指導意見》為指導，蕪湖經開區管委會將在項目土地、供氣、供電、排水等方面給予政策性的支持，海創新能源材料作為本項目實施主體，將積極籌備建設生產基地，加快項目落地，儘早實現盈利。

## 訂立協議之理由

隨著國家「2030年碳達峰 — 2060年碳中和」宏偉目標的提出，發展新能源成為新一輪能源革命的重大戰略，而作為新能源行業重要組成部分，鋰離子電池產業迎來絕佳發展機遇，前景廣闊、發展潛力巨大。鋰離子電池是由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隔膜和電解液四大材料組成，正極材料直接影響電池的能量密度和性能，在四大主要材料中成本佔比最高。

本集團為進一步延伸新業務領域，搶抓新能源汽車和儲能產業鏈發展機會，迅速進入上游核心的新能源電池磷酸鐵鋰正極材料行業，切入新能源發展賽道，致力

打造成為行業標杆企業，助力本集團長遠穩健發展。本公司董事認為，訂立上述投資協議乃本集團的寶貴投資機會，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於適當時候就上述項目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景彬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紀勤應先生(行政總裁)、李劍先生及李大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景彬先生(主席)、常張利先生及疏茂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陳繼榮先生及劉志華先生。